

28户居民公租房租赁合同过期19年

区房产服务中心介入 产权遗留问题有望解决

■ 本报记者 韩爱青 文并摄

市民王大爷有一件困扰了他19年的闹心事,他所居住的河北区大江南里32门房屋属于企业产,原本的天津市公有住房租赁合同早在2003年就过期了。19年来,他通过各种渠道向有关部门反映,希望可以拿到新的公有住房租赁合同,可至今没有音讯,“没有公有住房租赁合同,房屋不能买产权,也不能买卖,愁人啊。”

王大爷今年79岁了,原是天津有色金属轧延厂员工,1990年,单位分配给他大江南里32门的房子。几年后,企业将房屋托管到天津市中和房地产经营公司。“开始还有人管,房子坏了,来给维修一下,我们也正常交租金,再后来就没人管了。”

记者在王大爷处看到了一本栗子皮颜色的旧版“天津市公有住房租赁合同”,出租方是天津市中和房地产经营公司,合同有效期是从2001年4月1日到2003年3月31日。也就是说,这份租赁合同过期19年了。

王大爷老伴儿目前生病卧床,他自己也年事已高,生活比较困难,老两口想以房养老,可没有公有住房租赁合同,不能



企业产出售,房子也买不了产权。在大江里以及附近的大江南里,与王大爷面临相同情况的还有27户。房屋原产权单位天津有色金属轧延厂没了,辗转得知房子的产权归到了另外一家单位,但对方对居民

多次与房屋产权单位协商,但对方一直没有明确答复。”王大爷说,工作人员几次承诺新的租赁合同就快能办了,但至今都没有等来好消息。“怎么办?真等不起了,谁能来帮帮我们这28户居民呢?”

记者联系河北区住建委下属的河北区房产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说中心一直在全力推动此事,具体处理这28户居民产权问题的是江都路站点。而该站点刘站长介绍,他们目前一项重要工作就是为群众解决远年产权遗留问题。区房产服务中心已经将大江里和大江南里28套企业产房屋纳入河北区政府直管公产房屋管理,届时住户不仅能办理公有住房租赁合同,还能购买产权。

刘站长告诉记者,这项工作他们自2019年7月就已经启动,区房产服务中心成立专班,指定专人跟房屋的产权单位协商沟通,原产权单位就房屋产权移交河北区人民政府的产权确权问题始终未给予明确回复。“我们安排专人跟企业反复沟通,在多次协商催办无果的情况下,今年6月8日区住建委按照工作程序给房屋产权单位致函。8月26日得到企业消息,企业基本同意移交。”刘站长说,他们会加大工作力度,与企业通力合作,尽快为群众解决产权遗留问题。

韵海路道路标志线模糊不清

■ 本报记者 赵焜 实习生 魏剑锋

市民马先生近日向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津南区双港镇韵海路与洪沽道交口、与津沽公路交口地面上的交通标志线模糊不清,反映已经数月,一直无人修补。

8月25日下午,记者来到市民所反映的两个路口,看到地面上的交通标志线均已模糊难辨。韵海路与洪沽道交口,两条斑马线完全脱落,只有黄线和停车线还能够依稀辨认出模样。而在韵海路与津沽公路交口,斑马线的两端已经消失,仅能看到位于路中间的一小段,车道上的转向箭头和停车线均已无法辨认。两个路口还存在的部分标线,也都是淡淡的灰白色痕迹,不仔细看很难辨认出来。

一位从此处经过的驾驶员告诉记者,每次行驶到路口,因为找不到标志线,总会开过头,存在安全隐患,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处理一下。

属地交管部门说该道路产权现属于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施划道路标志线等问题应由该公司负责。

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工程于2019年底通过竣工验收,2021年3月,根据管理单位提出的养管移交意见,也已全部整改完成。今年5月,原施工单位明确提出,该工程质保期已超出一年多且工程已完成结算,无法继续承担维护养管责任。7月,公司开展韵海路的移交工作,仍未能完成。公司计划待疫情防控相对稳定后,继续开展设施移交的对接工作。

市民马先生对此回复并不认可,“工程未移交但已经通车,路面标志线模糊不清存在安全隐患,一旦因此发生交通事故,该由谁负责!”

本报对于此处问题将持续关注。

芥园中里一垃圾站臭气熏天

■ 本报记者 黄萱

因为垃圾站臭气熏天,芥园中里的居民整个夏天都不敢开窗。近日,居民韩先生给本报热线23602777打来电话反映此问题,韩先生以为秋天到来,秋高气爽,臭气可以减弱,但事实并非如此,“每天酸臭味熏得我很难受,何时是个头?”

韩先生家住南开区芥园中里小区8号楼,楼栋旁边有个垃圾转运站,每天从垃圾转运站飘出的酸臭味让韩先生非常难受,“臭味不分时段,有时候全天都有。我们已经不敢开窗了,但窗户就算再严实还是会有味道钻进屋,不仅如此,我们每天出门都得捂着鼻子走。”对于垃圾转运站就在家门口,韩先生苦不堪言,“夏季的味道会更大一点,有臭味还会伴随着蚊虫乱飞,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的生活。”记者在芥园中里8号楼看到了垃圾转运站,虽然大门紧闭,但转运站是敞开式的,确实有臭气飘出来。转运站距离8号楼直线距离只有五六米,虽然这两天很凉快,但记者发现,8号楼几乎家家都窗户紧闭。周边居民介绍,平时会有酸臭味从转运站飘出来,一到垃圾车转运垃圾的时候,气味会更加严重,而且久久不能散去,“太臭了!简直无法忍受。”居民认为垃圾站设置在这里,带来了严重的卫生问题,希望相关部门可以解决。

记者联系到南开区城管委,工作人员称,该处垃圾站承担着周边社区生活垃圾转运任务,已经设置在这里很多年了。关于居民提及的转运站臭味及蚊虫问题,转运站的工作人员表示,将进一步完善站点卫生清洁,对机器设备、地面墙体等进行全面擦拭清洗,增加除臭消杀作业频次。工作人员表示,由于周边地区没有合适的空地可安置转运站,且每日的垃圾清理任务繁重,因此目前转运站没有办法搬离。“我们会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群众生活的影响,也请居民理解。”工作人员说。

更换自来水表等了近三个月

■ 本报记者 刘连松

6月份申请换水表,直到今天也没等来新水表。家住东丽区的业主王先生拨打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上述问题,希望供水企业能尽快解决该问题。

“今年6月2日,我申请更换远传水表,到现在将近仨月,还没换。”王先生告诉记者,在此期间,他多次拨打天津市供水热线电话,多次联系负责他们小区的供水企业——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相关人员总是回复说,会督促工人尽快施工,但始终没有成效。让王先生担心的是,6月份申请更换水表的时候,就做了水费结算,目前旧水表内的水费接近用完,新水表迟迟不到位,真让人着急。

记者联系了供水企业——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该公司营业部工作人员表示,通常情况下,更换水表需要等待2个月的时间,近期因为自来水管网维修维护工作量大,更换水表等待的时间变长。就此事,向用户道歉,会上督促施工人员上门更换。

截至记者发稿,供水企业的施工人员已经与王先生取得联系,水表已经更换完毕。

海鑫路路灯长期不亮

■ 本报记者 刘连松

咸水沽镇海鑫路有一段道路路灯长期不亮,夜晚漆黑一片,存在安全隐患。津南区居民陈先生拨打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上述问题,希望有关部门及时修复。

“这条路是附近居民去津南医院的主要道路之一,平时车流量较大。”陈先生表示,从津沽大街开始到南华路为止,这段海鑫路长约一公里,两个多月前发现路灯不亮,一到晚上就漆黑一片,不知道什么原因至今未修好。这段道路车流量较大,而且常有车经过,夜晚光线昏暗,存在安全隐患。

记者联系了咸水沽镇政府,相关工作人员表示,该路段路灯控制系统一个关键零部件损坏,因该路段路灯建设时间较早,零部件难寻,耽搁了时间。现在已经从外地找到相关零部件,预计近日到货,届时将及时维修。

买二手房供热未过户 后续问题多

■ 本报记者 韩爱青

买了房,过了户,更改了煤水电的所有权,唯独忘记办理供热过户手续。每年按时交采暖费,却忽略了你家暖气账户的名字,一旦发生纠纷,维权艰难。临近采暖期,市民反映供热问题集中,记者从中发现这一细节。

市民刘先生2018年在北辰区购买了一套二手房,在交房款之前,他与原房主一起到属地供热站查询是否有欠费情况,“工作人员说有两个供热季的报停热能损耗补偿费欠费记录,原房主当场补交了费用。”后来,房屋交易完成,产权过户到他的名下。他每年都去供热站交供热费,正常供热没有什么问题。今年想办理网上交费,可实际操作时发现无法交费,原因是采暖账户不是他的名字,而且原房主还有欠费。虽然最后在多方协调下,问题得以解决,但刘先生却特别后

悔当初没有办理供热过户手续。“原以为房屋只要没有欠供热费的问题,可以正常供热,什么时候过户、过不过户都没什么关系,没想到后期会出现这样的问题。如果房屋产权过户后,赶紧与原房主一起到供热站办理过户手续,或许就能及时发现问题,就没有后续这些麻烦事了。”

市民李女士之前在南开区购买一套二手房,去属地供热站办理停热手续时被告知,房屋供热户名为“任×”,而之前其存在欠缴供热费用问题。原房主也说不清“任×”是第几任房主,根本无法联系到。她要想把供热过户到自己名下,必须找到“任×”补缴欠费后才能完成。“无法办理供热过户,以后会有很多麻烦事。要是当初买完房赶紧和原房主去办理供热过户手续,及早发现问题,我就不会这样被动了。”

记者随机采访了20位市民,所有人都表

示,如果购买二手房,在交房款前要去属地供热站调查清楚是否有欠费。“那办完房产过户手续,是否会第一时间去办理供热过户手续呢?”对此,近一半的市民表示,如果没有欠费,可以正常供热,就不需要急着去办过户。

市供热管理中心工作人员表示,确实有一些市民购买二手房后未及时办理过户手续,导致后续出现欠费、网上不能交费等问题,解决起来很麻烦。提示用热户,在购买了二手房后,应第一时间办理供热过户手续。具体的流程是用热户应在当年12月31日前,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和房屋权属证明到所属供热单位收费营业厅签订供用热合同,合同中明确签订年限及服务电话。需要办理更名过户的用热户,用热户与原用热户持现用热户本人的房屋权属证明和双方的有效身份证件,共同到供热单位收费营业厅办理变更手续,供热单位核实无误后,与原用热户重新签订供用热合同,如有欠费用热户应予补齐。

“交安B证”何时才能考?

市交通运输委:将尽快安排考试

■ 本报记者 赵焜 实习生 魏建锋

市民刘先生近日向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他于去年年底考取了公路专业一级建造师证,想要当项目负责人还必须考取“交安B证”,可是天津市交通运输委一直没有组织这方面考试,导致他因为无证而无法参与诸多项目,影响工作。

刘先生所说的“交安B证”其实是针对从事建筑人员专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该证分为三个级别:A

证、B证、C证。安全B证又分为建安B证、水安B证、交安B证,其中交安B证由市委组织考试。刘先生告诉记者,以前基本是一年要组织好几回考试,由单位的人事部门统一报名,考完了一级建造师就可以参加B证考试。可今年一直没有组织考试。

和刘先生有同样疑问的人还有很多,对此,市交通运输委曾于7月份在网上给过回复:“国内疫情呈点多、面广、频发态势,安管人员考核属聚集性考核,考试使用交通运输部考核系统,只能在同一个地

点、同一个考场IP下进行,交通运输委公路中心从去年11月份暂缓了考核工作。目前,考核仍不能正常安排。考核何时恢复需得到上级批准。”

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工作人员查询后告诉记者,天津市的“交安B证”考试由公路中心负责实施,最后一次考试为2021年10月25日,刘先生12月份取得一级建造师证之后,就没组织过B证考试。

鉴于市民取证需求日益迫切,交通运输委已协调天津市市政工程学院,优先安排档期,提前组织报名,尽快安排考试。

路面破损 市民被坑摔伤

路修了 伤情损失还没赔

■ 本报记者 高立红 文并摄影

河西区榆林路天津财经大学附属小学门前路面破损严重,坑洼不平。前不久,市民甘先生晚间骑共享单车经过,意外摔伤。经反映,8月31日,此段路已维修,但甘先生的损失目前还没着落。

事情发生在8月27日晚上八点半左右。当天,他去附近九里里探望母亲后,返回位于珠峰里的家。“以前都是开车去,就这次骑共享单车,没想到还出事了。”甘先生介绍,由于行道树遮挡路灯光,晚上那段路比较黑,就在他自北向南经过财大附小门前,被一个坑绊倒,整个人脸朝下摔在路上。当时,脸上身上都是血,牙齿被摔断一颗。他赶到附近第四医院。“医生说情况严重,建议我转到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到了医院,医生诊断我为颌面部外伤,嘴唇摔裂,当即做了缝合手术。”

甘先生随即报警,其妻范女士8月30日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为找到产权单位,她打了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一位自称负责修路的魏先生联系她核实地点后,就没音讯了。记者随即联系范女士提到



的魏先生,对方说,这段路归河西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市政道路管理所维护,他是道路管理中心负责修路的,不接受采访,会转告领导回复。

直到发稿,记者未接到相关单位回复。8月31日,范女士告诉记者,河西城管委市政道路管理所联系她,建议她通过司法程序解决问题。

8月31日中午,记者来到甘先生摔伤的

现场,维修队正在破路施工。现场负责人于师傅介绍,他们接指令要对此处共10平方米路面破开重铺,摔伤人的那个坑在重铺范围内。记者现场看到,这段路破损处还有不少,维修路段对面约10平方米路面龟裂粉化,财大附小门前左侧路面还有两个约四五厘米宽的裂缝。这段路本就不宽,又是机非混行,路面破损存在安全隐患。记者把情况通报给魏先生,对方表示,要接到上级指令才行,不能随便动工。

呼声·随手拍



河西区中海左岸澜庭商业街电线裸露,存在安全隐患。 本报记者 刘连松



京津公路桥东侧交通指示牌左下角翘起。 本报记者 高立红



南开区白堤路桥旁的健身步道上,台阶破损严重,存在安全隐患。 本报记者 赵焜

海河回音



8月12日,本版报道了南开区沁水道与立新路交口约两平方米的人行道地砖出现塌陷的情况,引起相关部门的重视,目前塌陷的地砖已经修复。 本报记者 韩爱青

增设隔离护栏 确保通行安全

■ 本报记者 房志勇

本版日前曾经刊发了《路中隔离网被破坏》一稿,报道金钟河大街道路中间的绿色隔离网被市民破坏,虽经相关工作人员多次维修,但不少市民为了抄近路绕行,仍然多次破坏道路隔离网强行通过,尤其是金钟河大街东窑洼公交站附近的隔离网,更是屡遭破坏。

为了增强隔离带保护功能,市公安局河北支队联合东丽支队,协调区城管委,在金钟河大街道路中间绿地上加装隔离高护栏。日前,群芳路至外环线路段的1000米高护栏已经安装完毕。同时,河北支队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为了减少市民绕行时间,他们下一步将和公交集团一起研究便民出行的可行性方案。